

# 遵义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文件

遵医附院院发〔2021〕82号

---

## 遵义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关于学编附岗人员晋升卫生专业 技术职务规定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为了规范医疗行业从业人员资质管理，经医院研究决定，对我院从事临床工作（医、护、药、技）的学编附岗人员，实行教学、卫生双职称管理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学编附岗人员，除按学校规定取得相关专业技术任职资格外，还须取得卫生专业技术任职资格，医院聘任后方可按照相应卫生专业技术职务从事临床诊疗工作。

以2022年1月1日为时间节点，学编附岗人员年龄在45岁

及以下的，须在一个聘期内（三年）取得相应卫生专业技术任职资格，如未按规定取得相应任职资格，则按现有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聘任；同时鼓励 45 岁以上人员取得卫生专业技术任职资格。

二、部分学编附岗人员，如暂时达不到学校相应任职资格条件的，可选择先在医院晋升卫生专业技术任职资格，医院予以聘任后开展临床工作；同期，以原有职称在学校从事教学工作。

三、学编附岗人员档案工资不变，门诊挂号费、岗位津贴、奖金等医院自行发放的奖励性绩效按医院实际聘任岗位进行核发。

  
遵义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 
2021年9月1日

---

遵义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办公室

2021年9月1日印发

共印 2 份